

成都星娱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向董事借款的关联交易的补发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成都星娱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7月向公司董事王开进先生借款2,600,000元，由于相关业务人员对信息披露工作的疏忽，导致该事项未及时进行披露。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成都星娱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向董事借款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2025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了《关于补充确认向董事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5-028）。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管理，加强信息披露义务人对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则制度的培训和学习，在以后的工作中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及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说明！

成都星娱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